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临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4年12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 年 12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、直接送达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 事 3 名,实际出席监事 3 名,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建波先生主持,董事会秘 书秦操女士列席会议,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 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(草案)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《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(草案)》及其摘要(以下简称"本次激励计划")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 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 规定: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履行了相关的法定程序,且有利于促进公司建立、 健全激励约束机制,充分调动公司(含子公司)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核心骨干 人员的积极性, 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, 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 情形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摘要》、《盛 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 月 2 日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<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《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,能保证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,确保本次激励计划规范执行,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,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 月 2 日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核查<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名单>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根据本次激励计划内容,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公司(含子公司)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核心骨干人员。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,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,符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,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,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,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,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。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对公示情况的说明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3票: 反对0票: 弃权0票。

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》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 月 2 日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。

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月2日